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1634
聯絡人：李兆琳
電 話：(04)3706-1148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1000360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所報調整後108及110學年度入學適用之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，備查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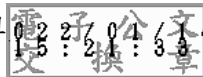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溪湖高級中學111年1月7日溪高教字第1110200011號及溪高教字第11102000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於文到1週內，至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（以下簡稱課程計畫平臺；網址：<https://course.tchcvs.tc.edu.tw/course.asp>）將含本備查文號之課程計畫電子檔公告於學校網站，並至「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填報公告之網址；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「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填報系統」聯絡人陳智政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4-8826436分機1214；電子信箱：hsh108@mail.hhsh.chc.edu.tw。）
- 三、貴校經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，將由課程計畫平臺產出課程代碼，請確認課程代碼已成功匯入校務行政系統，並已更新完成，以確保將來提交資料至「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」



之正確性；另請確依本部備查之課程計畫提供學生選課及
實施課程，以免影響學生權益。

正本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課程計畫平臺)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(綜合型高中課程計
畫檢視中心)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校務行政系統)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(學習歷程
檔案中央資料庫)、本部國教署高中組



裝

訂

線

